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17 日  
發文字號：通傳北字第 11050057220 號



主旨：公告射頻器材之免證專用代碼「CC000000000001」及其適用範圍，並自即日生效。

依據：電信管理法第六十五條第三項及第五項授權訂定之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輸入及申報作業管理辦法第十三條之一。

公告事項：符合「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輸入及申報作業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三項規定者，得以免證專用代碼「CC000000000001」辦理通關。

主任委員 **陳耀祥**